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中药物质溯源与形貌感知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ZY20261350088-1（KY2026-1-651）

陕西中医药大学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8月20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中医药大学委托，拟对中药物质溯源与形貌感知分析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ZY20261350088-1（KY2026-1-651）

二、采购项目名称：中药物质溯源与形貌感知分析系统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陕西中医药大学陕西中医药大学中药物质溯源与形貌感知分析系统采购项目采购项目，1批，本项目共分为2个采购包，其中：采购包1：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采购包2：白光干涉三维形貌仪等分析设备；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6年1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①提供审计报告的，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8、特定资质：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须提供所投进口产品的完整授权链证明材料。

采购包2：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6年1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①提供审计报告的，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障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中医药大学

地址：咸阳世纪大道1号

邮编：710068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29-38185083

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0000

联系人：温虎、丁嘉伟、刘金柯、吕江涛、卢韶华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0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700,000.00元 采购包2：3,57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50,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3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银行账号：86113010750181502001604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3% 说明：乙方需在合同订立前，缴清合同总价款3% 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届满一年，且无质量及合同违约情况，甲方将无息一次性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2：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3% 说明：乙方需在合同订立前，缴清合同总价款3% 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届满一年，且无质量及合同违约情况，甲方将无息一次性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定额收取 采购包1：25200元； 采购包2：19800元。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允许。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进口产品的清单详见第3章。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中医药大学和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中医药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中医药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

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

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

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 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无效, 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 应当明确询问事项,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 降低社会成本, 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代理机构

联系人: 温虎、丁嘉伟

联系电话: 029-81206622-820

地址: 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 710000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陕西中医药大学陕西中医药大学中药物质溯源与形貌感知分析系统采购项目采购项目，1批，本项目共分2个采购包，其中：采购包1：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采购包2：白光干涉三维形貌仪等分析设备；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7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7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 产品政策
1	稳定同位素 比值质谱仪	1. 0 0	4,700,0 00.00	套	工业	是	是	否	否	是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57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57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 产品政策
1	电子舌	1. 0 0	1,380,0 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2	白光干涉三 维形貌仪	1. 0 0	1,370,0 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3	植物活体成 像系统	1. 0 0	820,000 .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采购清单： <table><tr><th>序号</th><th>设备名称</th><th>数量（台/套）</th><th>来源</th><th>备注</th></tr><tr><td>1</td><td>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td><td>1</td><td>允许采购进口产品</td><td>【核心产品】</td></tr></table> 二、功能及配置 本设备主要用于中药相关生态、环境、大气、土壤、水体等样本中 C、N、S、H、O 多元素稳定同位素比值的定量检测。主要包括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稳定供电单元、数据采集单元、数据储存与分析单元、软件系统及必要的配件等部分。 一、技术参数 1、离子源 （一）质谱主机 1 离子源 1.1 配备电子轰击离子源； ▲1.2 离子源内置烘烤加热装置。 2 分析器 2.1 采用无焊整体式分析器，配置烘烤功能。 3 真空系统 3.1 配置涡轮分子泵与前级真空泵。 4 离子光学系统 ★4.1 扇形磁场有效半径≥18cm。 5 接收器系统 ★5.1 配置≥ 5 个法拉第杯, 由窄缝与宽缝法拉第杯组成;配置独立的 H₂接收器与 H₂D 接收器;可实现 CO₂/N₂O（m/z 44、45、46）、O₂（m/z 32、33、34）、N₂/CO（m/z 28、29、30）、NO（m/z 30、31、32）、SO₂（m/z 64、66)和 H₂（m/z 2、3）的检测。 5.2 HD 接收器内置⁴He⁺、³He⁺过滤器。 6 离子流范围 ★6.1 样品气实际产生的离子流电流范围： 0~160 nA。 （二）连续流万用接口 1 基本功能 支持 C、N、O、S、H 元素同位素连续测定，具备参考气智能连接、样品自动识别、气路自动切换及样品气与参考气自动稀释能力，全程无需人工操作。 2 参考气配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来源	备注	1	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	1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核心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来源	备注								
1	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	1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核心产品】								

▲2.1 可同时接入 ≥ 5 路参考气，适配多元素同位素连续测定。

3 稀释功能

3.1 参考气可根据样品气信号强度自动稀释至预设值。

▲3.2 搭载动态稀释组件。

4 氢同位素校正

4.1 具备 H_3^+ 因子自动测定与校正功能。

5 性能监控与切换

5.1 自动监测全部气体的线性、稳定性参数。

5.2 15 分钟内完成 2 种参考气线性测定（单种 ≥ 7 个数据点），20 秒内切换至样品测试模式。

6 结构设计

▲6.1 外置独立设计，日常维护无需关停质谱主机真空系统；可升级兼容气相色谱质谱转化单元、液相转换单元等外设，支持多系统同步运行。

（三）元素分析转化单元

1 反应模块配置

1.1 单台分析仪集成2套并联自动控温反应模块，支持 C、N、H、O 元素同位素测定。

★1.2 配置快速燃烧反应器和高温转化反应器两套独立自动控温反应模块。

2 自动进样器配置

★2.1 同时配置固体、液体自动进样器各 ≥ 1 台，固体进样位数 ≥ 90 ，液体进样位数 ≥ 120 。

3 模式切换

▲3.1 测试过程中无需人工更换反应管、进样器等硬件，即可实现固体 C、N、S 与液体 H、O 分析模式快速切换，切换时间 $\leq 60s$ 。

4 载气节能

▲4.1 内置氦气节约模块。

（四）痕量气体预浓缩装置

1 功能

▲1.1 用于空气中 CH_4 、 N_2O 、 CO_2 等痕量气体的浓缩与转化,可测定 CH_4 碳同位素、 N_2O 氮 / 氧同位素及 CO_2 碳同位素；支持自然浓度（ CH_4 :1700 ppb、 N_2O :330 ppb）下对应同位素的高精度测定。

2 进样要求

2.1 单样品空气进样量 $\leq 100\text{ mL}$ 。

（五）气相色谱高温双系统转化单元

1 双系统切换

1.1 单元内并联设置氧化燃烧管与高温裂解管；CN 模式与 H/O 模式管路切换时间 $\leq 20s$ 。

1.2 C、H 或 C、O 同位素测定模式切换时间 $\leq 20s$ 。

2 反应管再生

2.1支持样品分析序列内随时启动反应管再生程序。

3 性能参数

3.1 程序升温：支持 32 阶 33 平台；

3.2 压力范围：0~1000 kPa；

3.3 最大分流比：≥ 12000:1。

4 辅助配置

配置甲烷、乙烷、二氧化碳烷烃分析辅助阀箱，阀加热器最高工作温度≥ 180℃。

（六）数据分析软件与数据采集单元

1 软件功能

1.1 配置一体化软件，可实现主机相关外围设备的控制、数据采集与处理。

1.2 具备一键系统准备功能，自动执行峰中心校准、离子源参数调谐、H₃校正等状态测试，智能判定系统是否满足运行条件。

1.3 内置全品类分析方法模板，支持直接调用，也可自定义各步骤方法参数。

1.4 具备质控（QC）测试功能。

1.5 支持多结果文件快速检索，可自定义检索条件与数据导出格式。

1.6 具备色谱图处理功能。

1.7 支持单点、多点同位素数据自动校准。

1.8 支持参考气自动标定。

1.9 支持 LIMS 系统数据导入。

2 数据采集单元

2.1 CPU物理核心数≥24，线程数≥24，基础主频≥3.0 GHz；内存≥64GB DDR5；硬盘≥2TB SSD；独立显卡显存≥8GB，支持≥4个显示输出接口；千兆自适应网卡；显示器≥27英寸，分辨率≥2560×1440；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七）配套单元：样品精密定量装置

1. 最大量程：≥3.0g；

2. 全量程可读性≤ 0.001 mg；

3. 线性偏差≤ 3 μg；

4. 重复性≤ 0.0008 mg。

（八）系统兼容性

▲ 同位素质谱仪主机、双系统元素分析转化单元、气相色谱双系统转化单元、甲烷转化单元、痕量气体预浓缩装置、冷阱分离系统及相应控制软件须由同一品牌；

（九）稳定供电单元

额定容量≥20 kVA，满载后备时间≥120分钟；含线缆及安装调试。

（十）数据储存与分析单元

2U机架式，处理器核心数≥24，主频≥2.5GHz，支持双路配置；内存≥128GB DDR4 ECC；硬盘≥2块480GB SSD系统盘+≥8块8TB SATA数据盘；配置独立RAID卡（≥2 GB缓存，含超级电容掉电保护），支持RAID 0/1/5/6；网口≥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预装正版操作系统；含线缆及安装调试。

二、技术指标

1. 基础指标

▲1.1 质量数范围：1~90 Da；

1.2 质量分辨率（10% 峰谷）：m/Δm ≥ 105；

1.3 系统稳定性: ≤ 10 ppm;

1.4 仪器运行噪音: ≤ 50 dB;

2. 信号与灵敏度参数

▲2.1 样品 CO_2 m/z 44 信号强度: ≥ 160 nA;

▲2.2 连续流绝对灵敏度 (M/I, m/z 44) : ≤ 1050 ;

▲2.3 连续流样品消耗: m/z 44 输出 5 nA 电流时, CO_2 消耗量 ≤ 0.08 nmol/s;

3. 线性与氢校正性能

▲3.1 离子源线性 (CO_2 , m/z 44) : $\delta^{13}\text{C}$ 变化 $< 0.02\text{‰}/\text{nA}$; $\delta^{18}\text{O}$ 变化 $< 0.03\text{‰}/\text{nA}$;

3.2 H_3^+ 因子: < 8 ppm/nA; 长期稳定性 < 0.03 ppm/(nA · h);

4. 连续流参考气性能

4.1 参考气精度 (峰高信号 5 nA, 1σ) :

$\delta^{13}\text{C}-\text{CO}_2$ $< 0.06\text{‰}$; $\delta^{18}\text{O}-\text{CO}_2$ $< 0.06\text{‰}$; $\delta^{15}\text{N}-\text{N}_2$ $< 0.06\text{‰}$; $\delta^2\text{H}-\text{H}_2$ $< 0.2\text{‰}$;

▲4.2 参考气线性:

$\delta^{13}\text{C}-\text{CO}_2$ $< 0.02\text{‰}/\text{nA}$; $\delta^{18}\text{O}-\text{CO}_2$ $< 0.03\text{‰}/\text{nA}$; $\delta^{15}\text{N}-\text{N}_2$ $< 0.02\text{‰}/\text{nA}$; $\delta^2\text{H}-\text{H}_2$ $< 0.2\text{‰}/\text{nA}$;

5. 联用系统外精度

▲5.1 元素分析仪联用外精度:

$\delta^{13}\text{C}$: 1σ $< 0.15\text{‰}$ @50 $\mu\text{g C}$;

$\delta^{15}\text{N}$: 1σ $< 0.15\text{‰}$ @50 $\mu\text{g N}$;

$\delta^{18}\text{O}$: 1σ $< 0.2\text{‰}$ @0.2 $\mu\text{L H}_2\text{O}$;

$\delta^2\text{H}$: 1σ $< 2\text{‰}$ @0.2 $\mu\text{L H}_2\text{O}$;

5.2 低进样量元素分析仪联用外精度 (CN 背景值 < 50 mV) :

$\delta^{13}\text{C}$: 1σ $< 0.2\text{‰}$ @10 $\mu\text{g C}$;

$\delta^{15}\text{N}$: 1σ $< 0.4\text{‰}$ @10 $\mu\text{g N}$;

5.3 痕量气体预浓缩装置联用外精度:

空气中 CH_4 (100 mL, 1.7 ppm) : $\delta^{13}\text{C}$ 1σ $< 0.5\text{‰}$;

空气中 N_2O (100 mL, 330 ppb) : $\delta^{15}\text{N}$ 1σ $< 0.5\text{‰}$; $\delta^{18}\text{O}$ 1σ $< 1\text{‰}$;

5.4 气相色谱转化单元联用外精度:

$\delta^{13}\text{C}$: 1σ $< 0.2\text{‰}$ @10 ng C;

$\delta^{15}\text{N}$: 1σ $< 0.5\text{‰}$ @50 ng N;

$\delta^{18}\text{O}$: 1σ $< 0.8\text{‰}$ @80 ng O;

$\delta^2\text{H}$: 1σ $< 2.5\text{‰}$ @30 ng H。

三、配置清单

(一) 质谱主机及一体化数据系统

1. 稳定同位素比值质谱仪主机 (含仪器控制、数据采集单元、数据储存与分析单元、处理一体化软件, 支持全外围设备联动管控) 1 套;

(二) 连续流接口单元

2. 同位素质谱配套连续流万用接口 1 套;

(三) 元素分析转化单元及进样装置

3. 双系统 CNOHS 元素分析转化单元(配置 C/N/S 快速燃烧反应器、O/H 高温转化反应器各 1 套) 1 套;

4. 元素分析转化单元配套固体自动进样器 (≥ 90 位, 支持与液体进样器同步运行) 1 套;

5. 元素分析转化单元配套液体自动进样器 (≥ 120 位) 1 套;

(四) 痕量气体处理系统

6. 痕量气体预浓缩装置 1 套;

7. 痕量气体分离系统 1 套;

8. 甲烷转化装置 1 套;

(五) 气相色谱高温转化单元及配套

9. 双系统气相色谱高温转化单元 1 套;

10. 气相色谱转化单元配套液体自动进样器 (≥ 120 位) 1 套;

11. 气相色谱转化单元专用备件包 1 套:

配置明细: 燃烧反应管 2 根、接头 2 个、锥垫 60 个、0.32mm 石英毛细管柱 5m、0.25mm 去活石英毛细管柱 2.5m、活化石英毛细管柱 5m、0.18/0.27 石英毛细管柱 2m、0.05mm 石英毛细管柱 5m、保险管 4 个、电磁阀 2 个、分流器组件 2 套、耐氟伦膜管 1m;

(六) 备件与消耗品

12. 质谱主机专用备件包 1 套:

配置明细: 灯丝 2 个、陶瓷柱 4 个、离子源狭缝 1 个、机械衬套 10 个、销子 2 个、压力弹簧 1 个、连接线 1 根、加热连接线 1 根、机械泵油 3L、油杯 1 个、紧固螺杆 4 个、陶瓷垫片 20 个、石英垫片 5 个;

元素分析仪 CNS 模式消耗品包 1 套:

配置明细: 空石英反应管 10 个、氧化铬 100g、纯铜 800g、镀银氧化钴 100g、石英棉 15g、高氯酸镁 200g、化学吸附阱 1 个、硅胶密封垫 10 个、铝垫 20 个、不锈钢螺帽 10 个、O 型圈 20 个、5mm $\times$ 8mm 锡杯 2500 个、小锡杯 500 个;

元素分析仪 OH 模式备件及消耗品包 1 套:

配置明细: 玻璃化碳反应管 1 个、陶瓷管 1 个、石墨管 1 个、玻璃化碳粒 50g、银毛 6g、石墨坩埚 4 个、石英棉 15g、氟橡胶 O 型圈 10 个、铝垫 10 个、不锈钢螺帽 10 个、不锈钢毛细管 2m、银杯 3000 个;

(七) 配套辅助设备

15. 载气与参考气系统(含配套气瓶、减压阀及不锈钢连接管路) 1 套;

16. 稳定供电单元 1 套;

17. 静音空压机 1 套;

(八) 标准物质

18. C、N、O、H 同位素标准样品套装 1 套。

2	质量保证：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设备到位后，工程师应立即进行安装、调试，同时对操作人员进行严格的规范化培训。 （二）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要求。 （三）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四）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五）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质保期为主机及相关配套设备自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之日起，厂家服务中心直接提供终身维修及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为 <u>2</u> 小时内，<u>48</u> 小时内到达现场，在保修期外，只收取维修配件费和差旅费用，无人工费、维修费，并且保修期内每年提供至少2次工程师保养和检修。 2、免费保修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乙方在2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3、3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4、30至6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选择换货。 （六）设备因产品质量或设计缺陷等问题，而发生的差错或纠纷乙方及生产厂商付全部责任。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电子舌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本设备为滋味指纹分析系统（电子舌），主要用于中药样品的拟人味觉指标定量检测与滋味指纹表征。设备可直接测定样品的基础味觉指标，结合化学计量学分析软件构建专属数据库，间接表征样品味觉特性，支撑中药质量评价、产地鉴别、工艺稳定性考察等研究工作。 一、技术参数 1 检测系统 1.1 工作原理 1.1.1 采用脂质膜测量原理。 1.2 传感器配置 1.2.1 配置食品苦、鲜、咸、酸、甜、涩、中药苦共 7 类味觉传感器，每类传感器对应检测 1 项味觉指标，每支传感器独立输出对应味觉数值。 1.2.2 食品苦、中药苦、鲜、涩味传感器支持回味值与味觉丰富性检测。 1.3 检测性能 ▲1.3.1 支持未知样品直接检测，覆盖酸、甜、苦、咸、鲜、涩基础味觉及苦味回味、涩味回味、鲜味回味指标。 ▲1.3.2 标准呈味物质检测阈值：苦味（奎宁）$\leq 8\times10^{-6}$ mol/L、酸味（柠檬酸）$\leq 9\times10^{-3}$ mol/L、咸味（氯化钠）$\leq 10^{-2}$ mol/L、甜味（蔗糖）$\leq 10^{-2}$ mol/L、鲜味（谷氨酸钠）$\leq 7\times10^{-3}$ mol/L。

1.4 抗干扰与自诊断

▲1.4.1 内置集成式防电磁干扰系统。

1.4.2 具备设备自诊断功能。

2 自动进样与硬件系统

2.1 自动进样系统

▲2.1.1 配置 ≥ 32 位样品位全自动进样系统，集成机械臂与水浴控温模块，全流程软件自动控制，支持无人值守运行。

2.2 机械臂性能

2.2.1 上下自动震荡频率范围为 1~3 Hz。

2.2.2 进样器重复定位精度 $\leq 0.1\text{mm}$ ，垂直升降行程 $\geq 80\text{mm}$ ，传感器浸入深度偏差 $\Delta h \leq 0.5\text{mm}$ 。

2.2.3 信号采集时长30~120s，支持自定义设置。

2.3 控温系统

2.3.1 支持水浴控温功能，控温范围为室温~90℃。

2.4 接口与云端系统

2.4.1 主机配备 ≥ 1 个网线或RS232接口，支持上位机通信、设备控制与数据处理。

2.4.2 配套云端服务器，支持多设备集中管控，具备数据分析、存储、审计追踪、二级权限管理、数据可视化、云端运算及远程调用功能。

2.4.3 云端系统支持终身升级，费用已含。

2.5 样品承载

2.5.1 样品槽总数量 ≥ 32 个，单批次独立检测样品 ≥ 14 个。

2.5.2 单样品检测用量35~100mL。

3 软件功能

3.1 基础控制功能

3.1.1 软件全自动控制设备运行，支持自定义进样顺序、清洗时长、分析时长、检测次数等参数。

3.2 数据分析与可视化功能

▲3.2.1 内置 ≥ 10 类数据分析可视化模块：味觉指标雷达图、二维坐标图、等高曲线图、二维折线图、多元回归分析、PCA主成分分析、三维坐标立体图、三维气泡图、响应趋势分析、测量数值显示。

3.3 内置检测方法

3.3.1 内置标准检测方法 ≥ 5 种。

4 主要性能指标

▲4.1 味觉测试量程与精度：测试量程 ± 25 ，味觉检测精度 ± 0.1 。

4.2 可检测指标包含6项基础味觉及苦味回味、涩味回味、鲜味回味。

▲4.3 标准品重复检测次数3~99次可调，各传感器响应值RSD $\leq 3\%$ 。

二、配置清单

1 主机设备

1.1 滋味指纹分析仪（电子舌）整机：1套

设备集成全自动进样系统、机械臂震荡均质模块、传感器安装工位、参比电极适配

		接口；支持机械臂上下自动震荡、震荡速度可设定，可实现样品搅拌均匀质功能；单批次可独立测量样品数量≥ 14个，配备专用参比电极与味觉传感器安装头，匹配全系列生物膜传感器检测使用。 2 生物膜传感器及电极配件 2.1 生物膜酸味传感器：3套 2.2 生物膜苦味传感器（食品药品类）：3套 2.3 生物膜鲜味传感器：3套 2.4 生物膜咸味传感器：3套 2.5 生物膜甜味传感器：3套 2.6 生物膜特异性传感器：3套 2.7 生物膜广普性传感器：2套 2.8 参比玻璃电极：1套 3 软件系统 3.1 电子舌分析测试软件：1套 配套设备专用控制与数据分析软件，支持设备全流程自动化控制、参数自定义、数据可视化分析、数据存储与溯源，匹配全系传感器检测数据处理需求。 4 配套耗材及资料 4.1 检测样品进样杯：1000个 4.2 操作手册：1套。
2		质量保证：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设备到位后，工程师应立即进行安装、调试，同时对操作人员进行严格的规范化培训。 （二）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要求。 （三）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四）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五）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质保期为主机及相关配套设备自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之日起，厂家服务中心直接提供终身维修及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为<u>2</u>小时内，<u>48</u>小时内到达现场，在保修期外，只收取维修配件费和差旅费用，无人工费、维修费，并且保修期内每年提供至少<u>2</u>次工程师保养和检修。 2、免费保修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乙方在2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3、3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4、30至6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选择换货。 （六）设备因产品质量或设计缺陷等问题，而发生的差错或纠纷乙方及生产厂商付全部责任。

标的名称：白光干涉三维形貌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白光干涉三维形貌仪（核心产品） 本设备为具备亚纳米级分辨率的三维光学扫描成像系统，能够完成样品表面形貌、微观结构及关键几何参数的纳米精度检测。包括白光干涉三维形貌仪、数据采集单元、稳定供电单元及必要的软件等部分组成。 一、技术参数 1 光源与光学系统 1.1 光源配置 ★1.1.1 配置双光源系统:光源 1 为波长范围 550 nm~680 nm 的单色半导体激光光源；光源 2 为白色 LED 复合白光光源。 1.1.2 光源寿命：激光器寿命≥30000 小时;白色 LED 光源寿命≥100000 小时。 ▲1.1.3 单台设备集成激光共聚焦光学成像与测量、聚焦变化光学成像与测量、白光干涉成像与测量、穿透式薄膜测量等描测量模式。 1.1.4 全部光学成像系统均具备手动、自动聚焦功能,支持自动匹配最佳激光 / 白光亮度。 1.1.5 支持注册 mark 标记实现自动点位对齐，具备环绕搜索 mark 标记功能。 2 观察性能 ▲2.1 光学放大倍率（不含数码变焦）：≥3000 倍。 2.2 视场范围：≥3.5 mm。 2.3 外挂环形光源配置数量：≥2 个。 3 图像采集与测量分析 3.1 全部光学成像系统适配所有标配物镜，均可实现自动图像拼接与测量。 3.2 全部光学成像系统均可测量分析表面形貌、表面轮廓、台阶高度、表面线 / 面粗糙度、表面及投影面积、体积等几何参数。 ▲3.3 粗糙度测量符合 ISO 4287等标准规定的粗糙度定义；测量软件支持基于统计算法自动分析所有参数相关性并排序。 ▲3.4 支持图像列表显示。 ★3.5 支持增配三维 CAD 对比软件。 4 测量分辨率 4.1 XY 轴分辨率：≤0.15 μm。 4.2 Z 轴分辨率：≤0.01 nm。 4.3 测量重复性：0.005~0.1 nm。 4.4 样品反射率适配范围：0.05 %~100 %。 5 物镜配置 ★5.1 激光共聚焦物镜配置：2.5×、5×、10×、20×、50×、100×、150×。 5.2 白光干涉物镜配置：2.5×、5×、10×、20×、50×、100×。 6 载物台 6.1 配置电动移动载物台，XY 方向平移范围≥100 mm×100 mm。 6.2 最大样品承载重量：≥ 5 kg。 7 数据采集单元与软件系统

		7.1 数据采集单元 CPU物理核心数≥24，线程数≥24，基础主频≥3.0 GHz；内存≥64GB DDR5；硬盘≥2TB SSD；独立显卡显存≥8GB，支持≥4个显示输出接口；千兆自适应网卡；显示器≥27英寸，分辨率≥2560×1440；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7.2 软件授权 7.2.1 预装设备操控与分析软件，软件包支持免费安装并激活于 10 台终端设备。 8 稳定供电单元 额定容量≥10kVA，满载后备时间≥60分钟；含线缆及安装调试。 二、配置单 1. 激光测量头 1个 2. 电动样品载物台 1个 3. 设备控制器 1个 4. 倾斜载物台 1个 5. 标准软件 1个 6. 拼接软件 1个 7. 白光干涉模块 1套 8. 数据采集单元 1套 9. 稳定供电单元 1台
2		质量保证：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设备到位后，工程师应立即进行安装、调试，同时对操作人员进行严格的规范化培训。 （二）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要求。 （三）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四）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五）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质保期为主机及相关配套设备自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之日起，厂家服务中心直接提供终身维修及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为 <u>2</u> 小时内，<u>48</u> 小时内到达现场，在保修期外，只收取维修配件费和差旅费用，无人工费、维修费，并且保修期内每年提供至少2次工程师保养和检修。 2、免费保修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乙方在2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3、3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4、30至6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选择换货。 （六）设备因产品质量或设计缺陷等问题，而发生的差错或纠纷乙方及生产厂商付全部责任。

标的名称：植物活体成像系统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设备用途：用于活体植物载体检测，可对活体植物内基因发光标记物和荧光染料标

记物进行成像、筛查、优选；应用方向包括植物基因表达调控研究、抗逆性研究，基因胁迫实验、生长规律及节律监测、克隆筛选、基因育种筛选、药用植物筛选以及植物细菌和病毒感染研究等。

一、技术参数

1 顶部 CCD 成像单元

1.1 CCD 探测器

1.1.1 制冷型 CCD 芯片，制冷温度 $\leq -75^{\circ}\text{C}$ ；有效像素 $\geq 2688 \times 2200$ ；像素尺寸 $\geq 4.54\mu\text{m} \times 4.54\mu\text{m}$ 。

1.1.2 量子效率： $\geq 75\%$ @600nm。

▲1.1.3 支持多级像素合并模式，包含但不限于： 1×1 、 2×2 、 4×4 、 8×8 、 12×12 、 16×16 、 24×24 。

1.2 成像镜头

1.2.1 配置 $F \leq 0.95$ 广角镜头，支持自动聚焦。

▲1.2.2 成像视野 $\geq 255\text{mm} \times 208\text{mm}$ 。

2 暗箱

▲2.1 暗箱支持双机位安装，可同步实现顶部成像、侧面成像双模式检测。

2.2 暗箱内部尺寸 $\geq 450\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700\text{mm}$ 。

2.3 内置 ≥ 2 组 LED 明场照明灯，同时预留多路电源接口与数据接口，可外接温度、湿度等外部实验条件控制模块。

▲2.4 暗箱配置气体麻醉系统标准接口。

2.5 箱体底部预留 X 光模块安装位，支持后续升级 X 光成像模块。

3 侧位成像模块

3.1 CCD 探测器

3.1.1 制冷型 CCD 芯片，制冷温度 $\leq -65^{\circ}\text{C}$ ；有效像素 $\geq 2688 \times 2200$ ；像素尺寸 $\geq 4.54\mu\text{m} \times 4.54\mu\text{m}$ 。

3.1.2 量子效率： $> 75\%$ @600nm。

3.2 成像与载样性能

3.2.1 成像视野 $\geq 120\text{mm} \times 100\text{mm}$ 。

3.2.2 配置高通量旋转工作台，设置 ≥ 6 个培养皿工位，可通过软件控制实现自动旋转定位。

4 荧光成像系统

4.1 激发光源采用顶置对称式布局，出光口位置固定。

★4.2 配置 20 个 LED 激发光源，配套 ≥ 20 片激发滤光片，波长覆盖 430nm、465nm、500nm、535nm、570nm、605nm、640nm、675nm、710nm、745nm。

▲4.3 配置 ≥ 12 位发射滤光片轮，配套 ≥ 10 种发射滤光片，波长覆盖540nm、580nm、600nm、640nm、660nm、680nm、720nm、740nm、780nm、820nm，滤光片切换由软件自动控制。

4.4 滤光片峰值透过率 $\geq 95\%$ ，截止深度 $\geq \text{OD}7$ 。

5 植物生长日光模拟系统

	5.1 配置2块 LED 光照板，采用顶部倾斜安装方式。 5.2 集成蓝 (470nm)、绿 (520nm)、红 (660nm)、近红外 (730nm) 四色光源；各通道光照强度、时长可软件编辑调节，模拟日光光谱与强度梯度。 5.3 配置冷水循环冷却模块。 6 软件系统 6.1 支持中英文界面切换、免登录快速启动，具备操作日志导出、分级账户权限功能； 6.2 支持按日期编排实验程序，可控制单次曝光、连续成像及多日时序成像；可生成视频文件； 6.3 支持“发光成像 - 明场成像”顺序拍摄，拍摄完成后自动图像叠加； 6.4 支持箱门联动照明； 6.5 支持数据自动存储； 6.6 支持原始数据批量导入，支持图片、原始数据、表格等多格式导出，支持批量导出； 6.7 支持标准定量单位计算, 含 $\text{p/s/cm}^2/\text{sr}$、$\text{p/s/cm}^2/\text{sr}/\mu\text{W}$、$\mu\text{W/cm}^2$；曝光时间变化时，同一样本成像与定量结果一致； 6.8 具备荧光自适应背景扣除功能； 6.9 支持多通道图像叠加显示与导出； 6.10 支持多张图像一键统一灰度区间设置； 6.11 支持图像 3D 峰值显示。 7 稳定供电单元：额定容量$\geq 10\text{kVA}$，满载后备时间≥ 60分钟；含线缆及安装调试。 8 数据采集单元：CPU物理核心数≥ 16，线程数≥ 16，基础主频$\geq 2.5\text{ GHz}$；内存$\geq 32\text{ GB}$；硬盘$\geq 1\text{TB SSD}$；独立显卡显存$\geq 8\text{GB}$；显示器≥ 27英寸，分辨率$\geq 2560 \times 1440$；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二、配置清单 1. 主机，1套； 2. 顶部CCD相机，1套； 3. 激发光源和滤光片，各20个； 4. 发射滤光片，10套； 5. 侧位相机，1套； 6. 高通量旋转工作台，1套； 7. 冷水循环模块，1套； 8. 软件，1套； 9. 数据采集单元，1台； 10. 稳定供电电源，1台。
--	---

2	质量保证：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设备到位后，工程师应立即进行安装、调试，同时对操作人员进行严格的规范化培训。 （二）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要求。 （三）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四）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五）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1、免费质保期为主机及相关配套设备自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之日起，厂家服务中心直接提供终身维修及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为<u>2</u>小时内，<u>48</u>小时内到达现场，在保修期外，只收取维修配件费和差旅费用，无人工费、维修费，并且保修期内每年提供至少<u>2</u>次工程师保养和检修。 2、免费保修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乙方在2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 3、3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4、30至60天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可选择换货。 （六）设备因产品质量或设计缺陷等问题，而发生的差错或纠纷乙方及生产厂商付全部责任。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12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 采购包2：
合同签订后9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3.4.2交货地点

- 采购包1：
陕西中医药大学指定地点
- 采购包2：
陕西中医药大学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采购包2：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 采购包1：
1、 进度款，合同签订后5日内，乙方向甲方足额交付履约保证金，合同生效后，由甲方通过进出口业务代理公司开出全额信用证（100%信用证）。信用证70%凭甲方开箱报告（结论为合格）解付，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

2、其他，甲方验收报告（结论为合格）解付，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采购包2：

1、进度款，合同签订后5日内，乙方向甲方足额交付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将货款汇入乙方开立的监管账户，甲乙双方与监管银行共同管理货款资金。货物到校开箱核验后，凭甲方开箱报告（结论为合格）解付合同额70%，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

2、其他，待设备运行甲方验收合格后，乙凭甲方验收报告（结论为合格）解付合同额30%。，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整机免费保修期不少于3年。同一故障维修超过3次仍未解决的，该部件保修期从最后一次维修完成之日起重新计算。保修期内故障48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免费提供同等性能或更高档次备用设备

采购包2：

整机免费保修期不少于3年。同一故障维修超过3次仍未解决的，该部件保修期从最后一次维修完成之日起重新计算。保修期内故障48小时内无法修复的，免费提供同等性能或更高档次备用设备。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壹份）。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标明投标人名称分开密封递交（投标文件采用双面打印）。线下纸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线下纸质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如需邮寄投标文件，仅接受顺丰速运（联系人：温虎、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0）。2、保证金的退还：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3、采购人应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签订合同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1）.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2）.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6年1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①提供审计报告的，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5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6	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docx

8	特定资质	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须提供所投进口产品的完整授权链证明材料。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 .docx
---	------	---------------------------------	---------------------------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6年1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注：①提供审计报告的，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5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6	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2) .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docx

2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 .docx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 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 docx 投标方案说明-7 节能环保.docx 投标 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 docx 投标方案说明-4 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 cx 投标方案说明-1技 术参数.docx 分项报 价表.docx 投标函 投 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采 购包1) .docx 投标 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 docx 标的清单 投标 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 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 docx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5	保证金交纳	保证金交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附件：保证金交纳凭 证（或保函）.docx

6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或保函）.docx 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1）.docx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	---------	-------------------------	--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docx
2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2）.docx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2）.docx 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5	保证金交纳	保证金交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或保函）.docx
6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或保函）.docx 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2）.docx 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 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40分；“▲”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 1、“★”及“▲”项须提供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说明或功能截图或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等。 2、“★”项为废标项，不允许存在负偏离。负偏离按无效文件处理。	40.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①供货、调配、运输、派送；②产品安装、调试、测试、试运行；③工作进度计划、工作程序和步骤；④项目组织机构、项目管理和协调；⑤验收方案。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10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方案，内容包括：①质量控制措施；②产品使用及技术保障；③质保期内的定期巡检；④质保期外的维修服务内容；⑤产品使用寿命承诺。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5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售后及培训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及培训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方式及常用配件费用清单；③产品发生不同类型故障时解决方案及补救措施；④培训目标、方式及内容；⑤培训计划及人员安排。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5分，每有一项缺项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质保期限	投标人所投产品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整机免费保修期3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限计1分，满分3分。注：需提供质保承诺函。未提供不计分。	3.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业绩	提供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类项目的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计2分，满分6分。（注：需提供项目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项目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页）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6.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节能环保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5分，最多计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1.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40分；“▲”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 1、“★”及“▲”项须提供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说明或功能截图或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等。 2、“★”项为废标项，不允许存在负偏离。负偏离按无效文件处理。	40.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①供货、调配、运输、派送；②产品安装、调试、测试、试运行；③工作进度计划、工作程序和步骤；④项目组织机构、项目管理和协调；⑤验收方案。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10分，每有一项缺项扣2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详细评审	质量保障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方案，内容包括：①质量控制措施；②产品使用及技术保障；③质保期内的定期巡检；④质保期外的维修服务内容；⑤产品使用寿命承诺。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5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售后及培训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及培训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方式及常用配件费用清单；③产品发生不同类型故障时解决方案及补救措施；④培训目标、方式及内容；⑤培训计划及人员安排。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5分，每有一项缺项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质保期限	投标人所投产品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整机免费保修期3年”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质保期限计1分，满分3分。注：需提供质保承诺函。未提供不计分。	3.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业绩	提供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核心产品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计2分，满分6分。（注：需提供项目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项目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页）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6.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节能环保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5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5分，最多计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1.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1）.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或保函）.docx

详见附件：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采购包2）.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1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2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3质量保障方案.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4售后及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5质保期限.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6业绩.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说明-7节能环保.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或保函）.docx

详见附件：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docx